

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截至 2026 年 3 月 24 日收盘，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内（2026 年 3 月 11 日至 2026 年 3 月 24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幅度严重偏离市场走势、已经严重脱离公司基本面。

● 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6 年 3 月 11 日至 3 月 24 日，10 个交易日累计上涨达到 95.36%，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已严重偏离同期上证指数和公司所属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行业指数。自 2026 年 3 月 20 日以来，近三日换手率分别为 26.74%、11.43%、16.07%，交易风险较大，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投资者交易存在极大风险。

● 公司所属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17.96 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174.89 倍。公司所属行业最新市净率为 1.58 倍，公司最新市净率为 8.26 倍。公司最新滚动

市盈率、最新市净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交易风险较大。

●根据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预计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0.25亿元至0.35亿元，与2024年同期相比，将减少0.50亿元至0.60亿元，同比减少59.17%到70.84%；预计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0.14亿元至0.19亿元，与2024年同期相比，将减少0.24亿元至0.29亿元，同比减少54.90%到67.79%（以上数据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未经审计）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核实，不存在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6年3月24日收盘，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内（2026年3月11日至2026年3月2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公司主营火力发电，火电装机占比 82.56%，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行职责。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发出征询函确认，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调查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6 年 3 月 11 日至 3 月 24 日，10 个交易日

日累计上涨达到 95.36%，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已严重偏离同期上证指数和公司所属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行业指数。自 2026 年 3 月 20 日以来，近三日换手率分别为 26.74%、11.43%、16.07%，交易风险较大，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投资者交易存在极大风险。

公司所属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17.96 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174.89 倍。公司所属行业最新市净率为 1.58 倍，公司最新市净率为 8.26 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最新市净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交易风险较大。

根据公司 2026 年 1 月 28 日披露的《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预计公司 2025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0.25 亿元至 0.35 亿元，与 2024 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0.50 亿元至 0.60 亿元，同比减少 59.17%到 70.84%；预计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0.14 亿元至 0.19 亿元，与 2024 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0.24 亿元至 0.29 亿元，同比减少 54.90%到 67.79%（以上数据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未经审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

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备查文件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函。

特此公告。

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